

95年中高齡（45～64歲）人力資源統計提要分析

一、勞動力狀況

95年台灣地區中高齡（45～64歲）人口為5,315千人，較五年前（90年）之4,404千人增加911千人或20.69%，較十年前（85年）之3,557千人增加1,758千人或49.42%，主要因戰後嬰兒潮出生的人逐漸步入中高齡及醫療技術進步國人平均壽命延長所致。

95年台灣地區中高齡勞動力人口為3,189千人，較90年增加585千人或22.47%，其中就業者由2,528千人增為3,116千人（增幅為23.26%），失業者由76千人減為74千人（減幅為2.63%）。

表1、中高齡之人力資源狀況

項 目 別	85 年	90 年	95 年	95 年	
				較 85 年增 減 (%)	較 90 年增 減 (%)
45～64 歲民間人口	3,557	4,404	5,315	49.42	20.69
勞動力人口	2,165	2,604	3,189	47.30	22.47
就業者	2,140	2,528	3,116	45.61	23.26
失業者	25	76	74	196.00	-2.63
非勞動力人口	1,392	1,800	2,125	52.66	18.06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人力資源調查」。

（一）勞動力參與率

中高齡人口勞參率近十年來一直在60%上下，其中45～49歲組勞參率呈上升趨勢，55～64歲組呈下降趨勢。

1、性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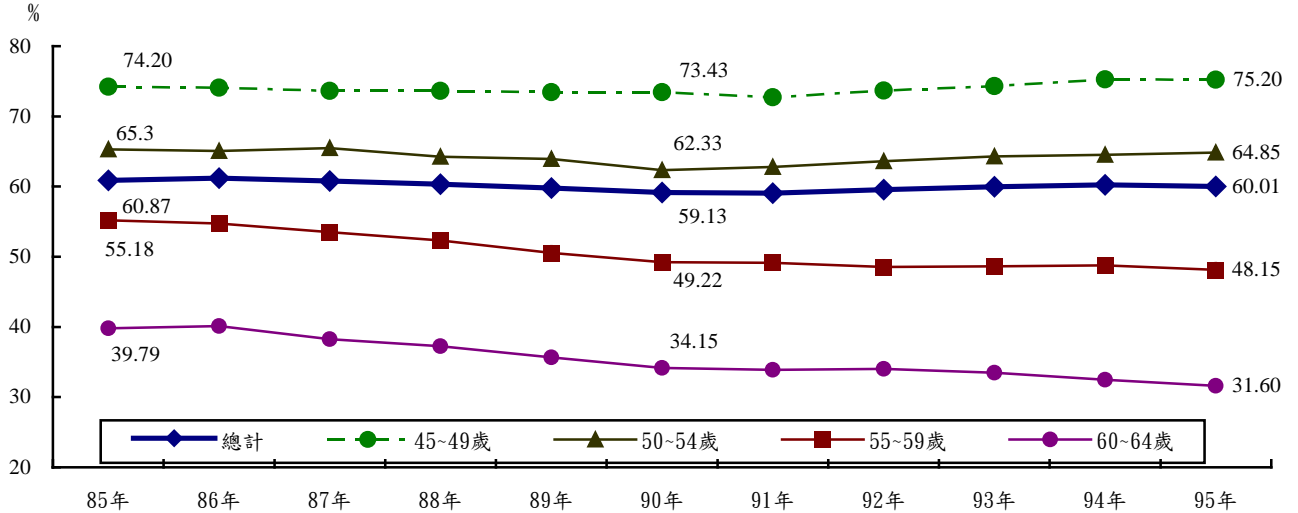
85年中高齡男、女性勞參率分別為82.44%、39.04%，相差43.4個百分點，90年兩性差距為39.46個百分點，至95年男性下降為77.61%、女性提高為42.68%，差距縮小至34.93個百分點，兩性勞參率差距逐年縮減。

2、年齡別

一般而言，中高齡勞參率隨著年齡之升高而遞減，就近十年各年齡組之勞參率變化情形來看，45～49歲組、50～54歲組均曾先降後升，但前者降幅小、很快就回升過來，95年已升至75.20%，較85年之74.20%微幅增加1個百分點；後者則降幅稍大，近年雖亦有回升（95年升至64.85%），

惟仍較 85 年之 65.30%略減 0.45 個百分點。至於 55~59 歲組、60~64 歲組，則均呈逐年遞減之勢，減幅近年稍緩，至 95 年二者之勞參率分別為 48.15%、31.60%，較 85 年各減少 7.03、8.19 個百分點。

圖 1、近 10 年中高齡勞動力參與率趨勢—按年齡別



3、教育程度別

95 年中高齡者的勞參率隨著教育程度之提升而提高，國中以下、高中職、大專以上分別為 53.12%、66.64%、70.96%。觀察十年間的變化，雖然大多呈現減少的趨勢，但程度與方向並不完全相同：國中以下者之減幅最小（由 85 年之 55.66%降至 95 年之 53.12%，減少 2.54 個百分點），且近年已逐漸有回升之勢；高中職及大專以上者仍保持逐年遞減，以致其與國中以下者之差距大幅縮減，顯示高教育程度之中高齡人力運用萎縮情形更甚於其他教育程度者。

圖 2、近 10 年中高齡勞動力參與率趨勢—按教育程度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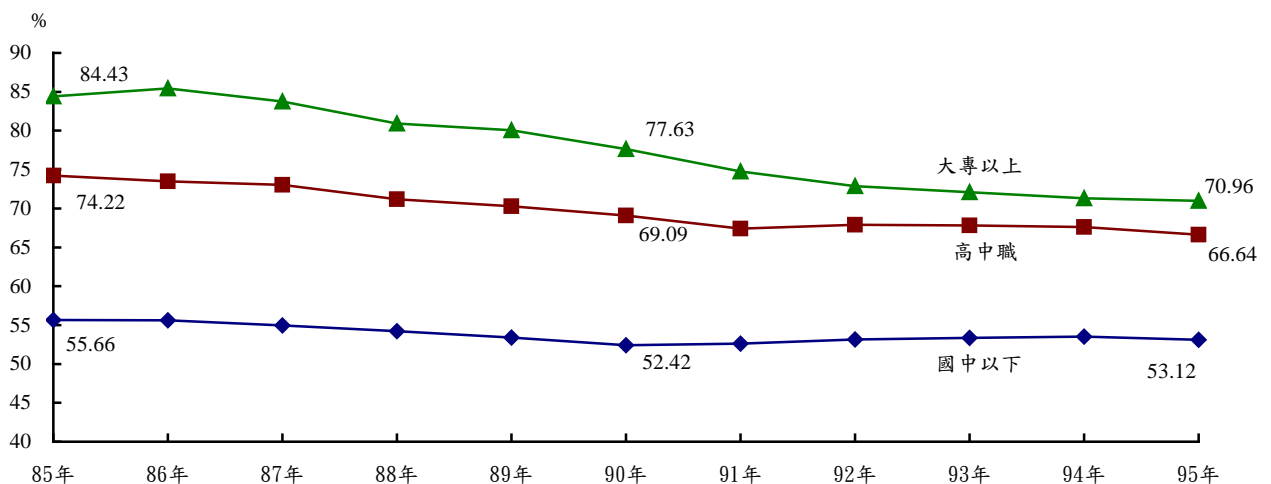


表 2、中高齡勞動力參與率

單位：%

項 目 別	85 年	90 年	95 年		
				較 85 年增 減百分點	較 90 年增 減百分點
總計	60.87	59.13	60.01	-0.86	0.88
性別					
男	82.44	78.93	77.61	-4.83	-1.32
女	39.04	39.47	42.68	3.64	3.21
年齡別					
45~49 歲	74.20	73.43	75.20	1.00	1.77
50~54 歲	65.30	62.33	64.85	-0.45	2.52
55~59 歲	55.18	49.22	48.15	-7.03	-1.07
60~64 歲	39.79	34.15	31.60	-8.19	-2.55
教育程度					
國中以下	55.66	52.42	53.12	-2.54	0.70
高中職	74.22	69.09	66.64	-7.58	-2.45
大專以上	84.43	77.63	70.96	-13.47	-6.67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人力資源調查」。

(二) 與世界主要國家比較

95 年我國中高齡各年齡層勞參率均低於韓、日、美等國，尤以 55~59 歲組與 60~64 歲組較為明顯，我國分別為 48.2%、31.6%，而韓、日、美等國相對應之勞參率則分別在六成與五成以上。

表 3、世界各主要國家中高齡勞動力參與率

95 年 單位：%

年齡別	中華民國	韓 國	日 本	美 國
45~49 歲	75.2	78.8	85.4	83.4
50~54 歲	64.9	74.1	83.1	80.3
55~59 歲	48.2	64.7	76.5	72.0
60~64 歲	31.6	55.8	55.1	52.5

二、就業狀況

中高齡就業人口由 85 年之 2,140 千人，增至 90 年之 2,528 千人，95 年已達 3,116 千人，十年間增加 45.61%。女性增加人數（435 千人）雖然略低於男性之增加人數（541 千人），但增加幅度遠較男性為高（女性為 63.32%、男性為 37.23%），以致女性占中高齡就業人口比率逐年提高，由 85 年之 32.10% 增至 95 年之 36.01%。

表 4、中高齡就業狀況

單位：千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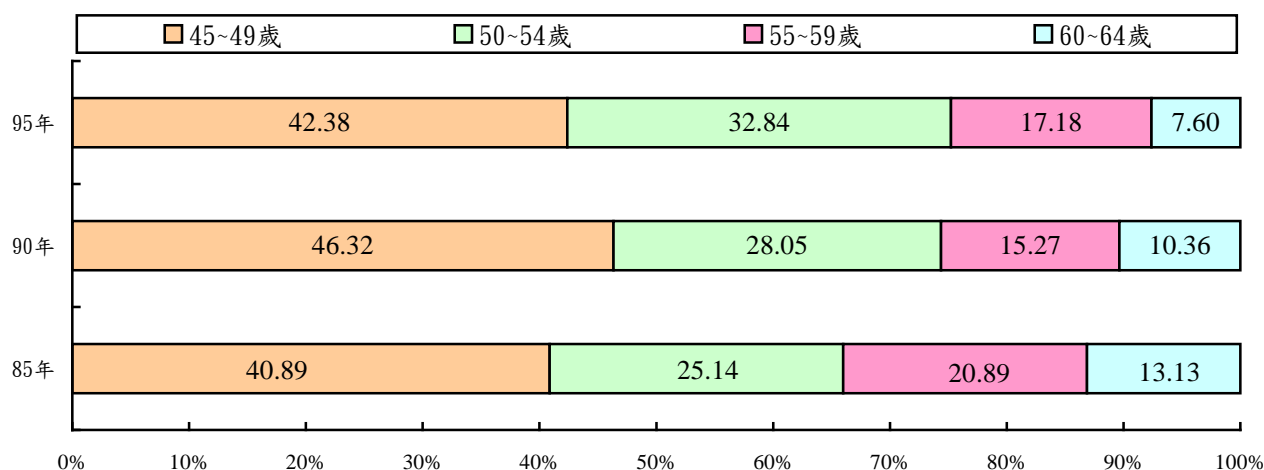
項 目 別	85 年		90 年		95 年	
	就業人數	分配比	就業人數	分配比	就業人數	分配比
總計	2,140	100.00	2,528	100.00	3,116	100.00
性別						
男	1,453	67.90	1,669	66.02	1,994	63.99
女	687	32.10	859	33.98	1,122	36.01
年齡別						
45~49 歲	875	40.89	1,171	46.32	1,320	42.38
50~54 歲	538	25.14	709	28.05	1,023	32.84
55~59 歲	447	20.89	386	15.27	535	17.18
60~64 歲	281	13.13	262	10.36	237	7.60
教育程度別						
國中以下	1,514	70.75	1,494	59.10	1,522	48.86
高中職	329	15.37	558	22.07	870	27.92
大專以上	297	13.88	476	18.83	723	23.22
產業別						
農業	481	22.48	389	15.39	311	9.97
工業	650	30.37	785	31.05	1,036	33.26
服務業	1,009	47.15	1,354	53.56	1,769	56.77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人力資源調查」。

(一) 年齡別結構

由於戰後嬰兒潮出生的人口(民國 35~53 年出生者)逐漸進入中高齡，45~49 歲就業者占中高齡就業者之比率由 85 年之 40.89% 升至 95 年之 42.38%，增加 1.49 個百分點；50~54 歲組由 85 年之 25.14% 升至 95 年之 32.84%，增加 7.7 個百分點；其餘年齡組則受國人退休年齡提前影響，呈下降趨勢，95 年 55~59 歲組占 17.18%，60~64 歲組占 7.60%，較 85 年分別減少 3.71、5.53 個百分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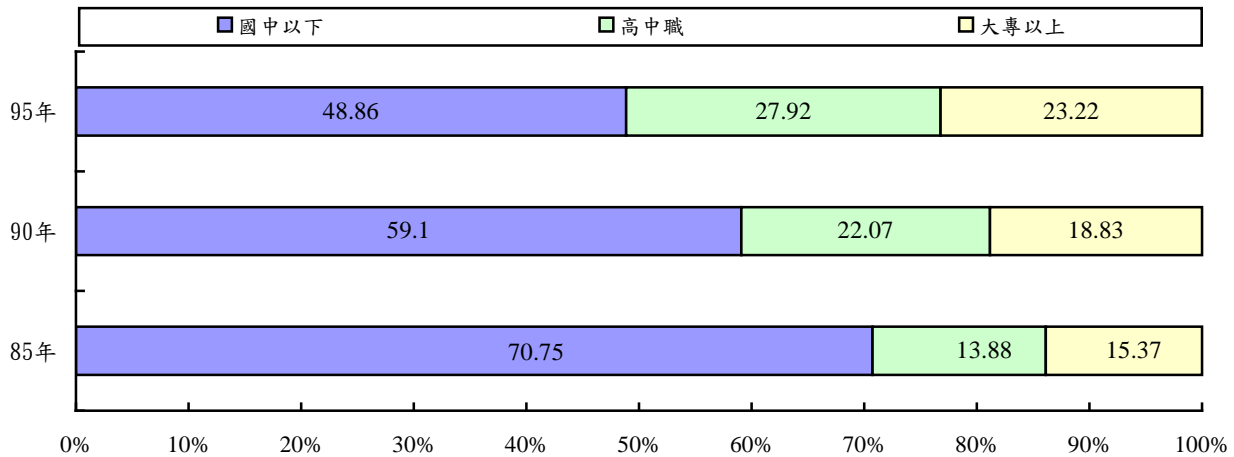
圖 3、中高齡就業者結構—按年齡別



(二) 教育程度別結構

中高齡就業者之教育程度逐年提高，就業人力素質明顯提升，各年雖均以國中以下之就業人數為最多，但其所占比重逐年降低，由 85 年之 70.75% 降至 95 年之 48.86%，減少 21.89 個百分點；高中職、大專以上所占比重皆逐年提高，95 年分別占 27.92%、23.22%，較 85 年之 15.37%、13.88% 分別提高 12.55、9.34 個百分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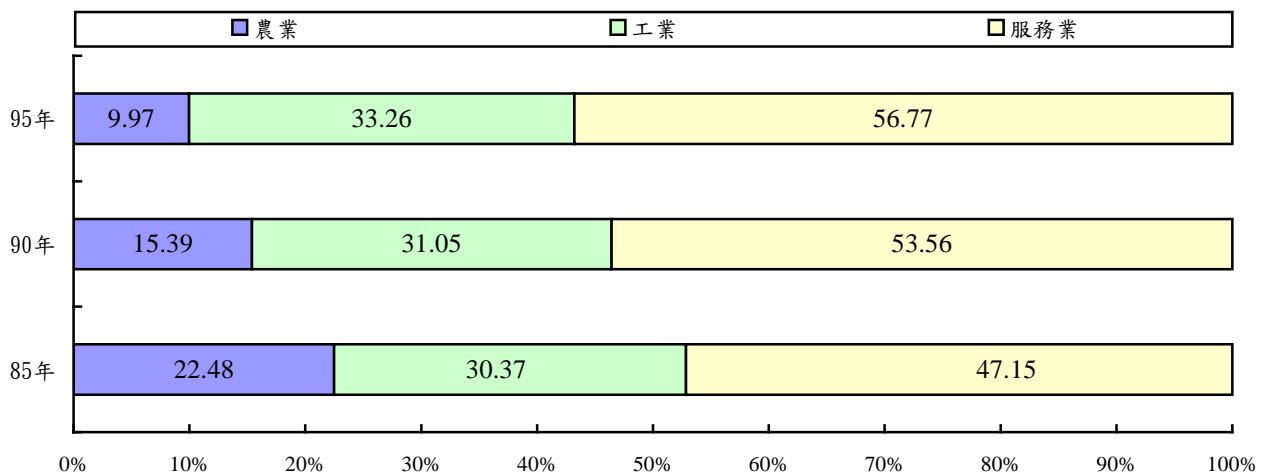
圖 4、中高齡就業者結構—按教育程度別



(三) 行業別結構

中高齡就業者以從事服務業所占比重為最高，由 85 年之 47.15% 增至 95 年之 56.77%，已超過半數，其中以批發零售業人數占 16.82% 為最多；農林漁牧業呈遞減趨勢，由 85 年之 22.48% 降至 95 年之 9.97%；工業則微增，由 85 年之 30.37% 增至 95 年之 33.26%，其中以從事製造業者占 22.57% 為各行業之冠。

圖 5、中高齡就業者結構—按產業別



就各業所僱用中高齡勞工人數占該業勞工人數比率觀察，三級產業（農、工、服務業）依序為 55.96%、28.45%、29.91%，工業及服務業之各行業中以水電燃氣業 65.27% 為最高、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41.79% 次之、運輸倉儲及通信業 39.64% 再次之；最低者為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20.65%、次低者為金融及保險業 20.75%。

表 5、中高齡就業者行業結構

95 年			
行 業 別	中高齡就業人數 (人)	結構比 (%)	占各該業受僱員 工比率 (%)
總計	3,115,575	100.00	30.81
農林漁牧業	310,561	9.97	55.96
工業	1,036,234	33.26	28.45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2,925	0.09	41.79
製造業	703,187	22.57	25.37
水電燃氣業	22,193	0.71	65.27
營造業	307,929	9.88	37.10
服務業	1,768,781	56.77	29.91
批發及零售業	524,142	16.82	29.78
住宿及餐飲業	211,743	6.80	32.08
運輸、倉儲及通信業	192,636	6.18	39.64
金融及保險業	84,263	2.70	20.75
不動產及租賃業	22,401	0.72	26.35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71,025	2.28	20.65
教育服務業	142,585	4.58	25.55
醫療保健及社會福利服務業	75,182	2.41	22.65
文化、運動及休閒服務業	43,839	1.41	22.37
其他服務業	266,586	8.56	35.98
公共行政業	134,378	4.31	38.84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人力資源調查」。

(四) 職業別結構

95 年中高齡各職業就業人口中，以生產操作人員占 35.86% 最高，其次為服務工作人員占 19.95%，再次為技術人員占 14.39%。就年齡觀察，45~49 歲、50~54 歲及 55~59 歲年齡組均以生產操作人員占最多數，分別為 37.60%、37.24% 及 33.46%；而 60~64 歲年齡組則以農事工作人員最多，占 30.59%。由於中高齡就業者有 45.63% 從事農事及生產等基層勞力工作，顯示產業持續朝向資本及技術密集發展下，對其就業造成之衝擊相對較大。就性別觀察，男性以生產操作人員占 40.67% 最高，主要從事

技術工與機械設備操作工；女性則以生產操作人員與服務工作人員較多，分占 27.31%與 28.58%。就地區別觀察，台北市中高齡就業者以技術人員占 27.93%最高，其餘地區皆以生產操作人員所占比例最高（均在 30%以上）。

表 6、中高齡就業者之職業結構

項 目 別	95 年							
	總計	民代及 主管人員	專業 人員	技術 人員	事務工 作人員	服務工 作人員	農事工 作人員	生產操 作人員
總計	100.00	7.54	5.36	14.39	7.11	19.95	9.77	35.86
年齡								
45~49 歲	100.00	7.11	5.98	16.48	8.68	18.98	5.17	37.60
50~54 歲	100.00	7.75	5.09	14.65	6.87	20.37	8.03	37.24
55~59 歲	100.00	8.19	5.08	11.65	5.55	20.80	15.26	33.46
60~64 歲	100.00	7.56	3.72	7.85	2.93	21.68	30.59	25.68
性別								
男	100.00	10.06	5.49	14.51	3.65	15.10	10.51	40.67
女	100.00	3.06	5.13	14.19	13.26	28.58	8.47	27.31
地區								
台北市	100.00	17.67	12.88	27.93	9.61	15.59	0.26	16.06
高雄市	100.00	9.84	7.26	16.04	10.70	22.92	1.40	31.85
台灣省								
北 部	100.00	6.71	4.27	15.63	7.22	20.39	2.89	42.88
中 部	100.00	5.34	4.02	10.98	5.80	19.13	16.42	38.31
南 部	100.00	4.98	3.59	8.76	5.78	21.47	18.55	36.88
東 部	100.00	3.12	3.29	8.12	7.64	23.46	22.25	32.12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人力資源調查」。

（五）從業身分結構

一般而言，中高齡就業者之從業身分結構，以受僱者最高，且逐年增加（85 年占 52.38%、90 年占 55.42%、95 年占 59.43%），其次為自營作業者（呈逐年遞減，85 年占 30.89%、90 年占 27.97%、95 年占 23.98%）。就年齡別觀察，95 年受僱者所占比例隨著年齡之增加而遞減，除 60~64 歲組以自營作業者最高（44.81%）外，餘皆以受僱者居多。就性別觀察，兩性均以受僱者為最多，但仍可看出女性有較高的比例從事無酬家屬工作（19.46%）。

圖 6、中高齡就業者之從業身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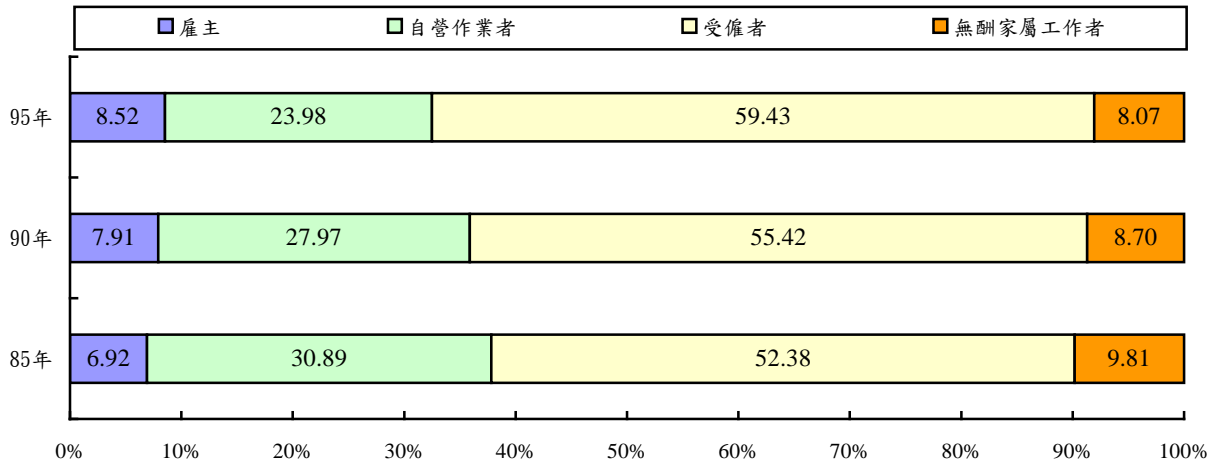


表 7、中高齡就業者從業身分之結構

項目別	95 年							單位：%
	總計	雇主	自營作業者	受僱者		無酬家屬工作者		
				受政府僱用者	受私人僱用者			
總計	100.00	8.52	23.98	59.43	11.70	47.73	8.07	
年齡								
45~49 歲	100.00	8.09	18.51	65.93	12.22	53.71	7.48	
50~54 歲	100.00	8.94	22.97	60.30	12.03	48.27	7.79	
55~59 歲	100.00	8.87	30.17	52.10	12.01	40.09	8.86	
60~64 歲	100.00	8.39	44.81	36.03	6.69	29.34	10.77	
性別								
男	100.00	11.27	29.02	58.06	11.14	46.92	1.66	
女	100.00	3.64	15.02	61.87	12.69	49.17	19.46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人力資源調查」。

(六) 轉職情形、離開上次工作原因

根據「人力運用調查」顯示，95 年 5 月中高齡就業者有 2.91% 曾在 94 年間轉職，其中轉職一次者占 2.63%，轉職兩次者占 0.17%，轉職三次以上者占 0.1%。就年齡別觀察，以 45~49 歲組 (3.41%)、55~59 歲組 (3.08%) 之轉職比率較高，60 歲以上高齡者受限於年齡或體力等條件不容易找工作，轉職率相對較低；就現職行業別觀察，以從事不動產及租賃業、住宿及餐飲業者之轉職率較高 (分別為 7.32%、5.58%)；就現職職業別觀察，以技術性較低的非技術工及體力工、服務工作人員及售貨員轉職率較高，分別為 6.03%、3.75%。

表 8、中高齡就業者 94 年間轉職情形

單位：%

年 齡 別	總 計	無轉職	有轉職	轉職情形		
				轉職一次	轉職兩次	轉職三次以上
總 計	100.00	97.09	2.91	2.63	0.17	0.10
45~49 歲	100.00	96.59	3.41	3.24	0.16	0.01
50~54 歲	100.00	97.43	2.57	2.28	0.14	0.15
55~59 歲	100.00	96.92	3.08	2.51	0.36	0.21
60~64 歲	100.00	98.79	1.21	1.07	-	0.15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 95 年 5 月「人力運用調查」。

進一步分析，94 年間曾轉職之中高齡就業者有 16.98% 為自營作業或雇主轉任其他工作、0.48% 為無酬家屬工作者轉任其他工作，受僱者部分有 45.78% 係自願離開上次工作、非自願離開者占 36.76%。觀察受僱者離開原因，自願轉換者以「想更換工作地點」占 8.92% 為最高，非自願離職者以「工作場所歇業或業務緊縮」占 17.98% 為最高；就年齡別觀察，45~54 歲及 60~64 歲非自願離職者有一半以上是因為「工作場所歇業或業務緊縮」而造成。

表 9、94 年間曾轉職之中高齡就業者離開上次工作原因

離職轉換工作原因	百分比(%)
總計	100.00
自願離職轉換工作	45.78
待遇不好	7.77
想更換工作地點	8.92
工作沒有保障	5.94
工作環境不良	7.76
工作時間不適合	3.92
想自行創業	4.66
健康不良	1.21
自願辦理退休	2.24
學非所用	0.77
無前途	1.93
其他	0.67
非自願離職轉換工作	36.76
工作場所歇業或業務緊縮	17.98
季節性或臨時性工作結束	10.96
工作場所整頓人事被資遣	1.66
企業內部職務調動	3.91
屆齡退休	1.93
其他	0.31
自營業者（或雇主）轉任其他工作	16.98
無酬家屬工作者轉任其他工作	0.48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 95 年 5 月「人力運用調查」。

(七) 每月主要工作之收入

95 年 5 月中高齡有酬就業者每人每月主要工作之平均收入為 39,820 元，較全體有酬就業者之 35,664 元高出四千餘元。就員工規模別觀察，規模愈大則其中高齡有酬就業者收入愈高，政府機關及 200 人以上大型企業之中高齡員工每月主要工作收入平均超過 5 萬元；就行業別觀察，以水電燃氣業、金融保險業、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教育服務業、醫療保健及社會福利服務業平均收入較高，介於 51,000~59,000 元，另農林漁牧業平均約 2 萬元、其他服務業平均約 3 萬元均低於整體平均甚多；就職業別觀察，則以民代及主管人員平均 70,792 元、專業人員平均 66,811 元、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 50,136 元較高，農林漁牧工作人員平均 20,186 元、非技術工及體力工 23,568 元較低，餘均為 3 萬餘元。

表 10、中高齡有酬就業者每月主要工作收入

95 年 5 月		單位：元	
平均每人每月主要工作收入		39,820	
規 模		別	
1 人	26,546	100~199 人	45,211
2~9 人	38,420	200~499 人	56,123
10~29 人	38,655	500 人以上	57,007
30~49 人	42,144	政府機關	50,467
50~99 人	42,708		
行 業		別	
農、林、漁、牧業	20,303	金融及保險業	58,245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45,893	不動產及租賃業	41,257
製造業	39,807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55,849
水電燃氣業	58,801	教育服務業	51,363
營造業	38,648	醫療保健及社會福利服務業	56,080
批發及零售業	42,691	文化、運動及休閒服務業	42,957
住宿及餐飲業	33,897	其他服務業	29,455
運輸、倉儲及通信業	44,653	公共行政業	48,033
職 業		別	
民意代表、企業主管及經理	70,792	農林漁牧工作人員	20,186
專業人員	66,811	技術工及有關工作人員	36,454
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	50,136	機械設備操作及組裝工	33,170
事務工作人員	36,735	非技術工及體力工	23,568
服務工作人員及售貨員	34,780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人力運用調查」。

三、失業狀況

95年中高齡失業人數為74千人，雖較90年之76千人略為減少，但較85年之25千人增加，且幅度頗大；在經歷過91~93年之高峰期之後，失業率正逐年遞減，95年為2.31%，低於90年之2.92%，惟仍高於85年之1.17%。

(一) 失業率

1、性別

中高齡男性之失業率遠較女性為高，但近年兩性間的差距已逐漸縮小，95年男性失業率為2.57%，低於90年之3.61%，但高於85年之1.51%；95年女性失業率為1.85%，較85年之0.43%及90年之1.57%均高。

2、教育程度別

逐漸進入知識經濟時代後，專業能力成為勞工保有工作機會和薪資成長空間的關鍵因素。從橫斷面來看，95年中高齡大專以上失業率（1.74%）明顯低於高中職、國中以下者（分別為2.53%和2.45%），顯示在科技進步及產業升級之下，具有專業知識或技能者較不會有失業之虞；若從縱剖面之歷史資料來看，95年高中職、國中以下教育程度者之中高齡失業率已低於90年，但大專以上者則不明顯，顯示教育程度愈高，則失業率之變動幅度愈小。

表11、中高齡失業狀況

項 目 別	失業人數（千人）			失業率（%）		
	85年	90年	95年	85年	90年	95年
總計	25	76	74	1.17	2.92	2.31
性別						
男	22	62	53	1.51	3.61	2.57
女	3	14	21	0.43	1.57	1.85
年齡別						
45~49歲	12	40	31	1.37	3.34	2.31
50~54歲	7	23	26	1.20	3.08	2.50
55~59歲	5	10	12	1.05	2.41	2.25
60~64歲	2	4	4	0.65	1.33	1.60
教育程度別						
國中以下	19	53	38	1.26	3.44	2.45
高中職	3	15	23	0.89	2.57	2.53
大專以上	3	8	13	0.99	1.70	1.74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人力資源調查」。

(二) 失業週數

95年中高齡失業者平均失業週數為29.8週，較全體失業者24.3週高出5.5週。就年齡別而言，以55~59歲組之平均失業期間最長，達30.9週；就教育程度而言，失業週數亦隨著學歷而遞增，以大專以上程度者平均失業36.3週最長；就性別而言，女性24.0週遠低於男性32.1週。

表 12、中高齡失業者失業週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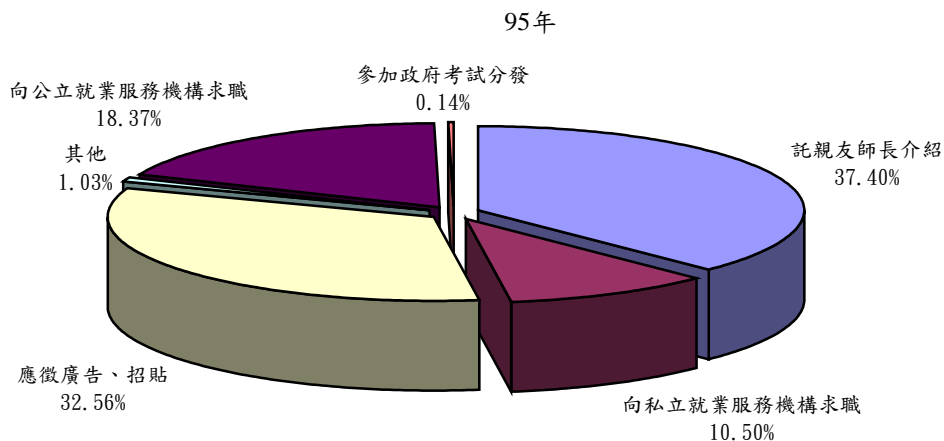
95年	
項目別	平均失業週數
總平均	29.8
年齡	
45~49歲	30.1
50~54歲	29.4
55~59歲	30.9
60~64歲	25.7
教育程度	
國中以下	27.3
高中職	30.2
大專以上	36.3
性別	
男	32.1
女	24.0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人力資源調查」。

(三) 尋職方法

中高齡失業者求職途徑以「託親友師長介紹」最多(37.40%)，其次為「應徵廣告、招貼」(32.56%)，再次為「向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求職」(18.37%)。

圖 7、中高齡失業者尋職方法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人力資源調查」。

根據勞委會職訓局「就業服務統計」，自網際網路就業服務系統啟用以來，55歲以上求職者經由公立就業服務機構轉介之求職就業率明顯下降，相較於青壯年及整體平均皆為偏低，可能係因為電腦或網路的使用情形在中高齡長者間較不普遍，因而影響其媒合成功的機會。

表 13、公立就業服務機構之求職就業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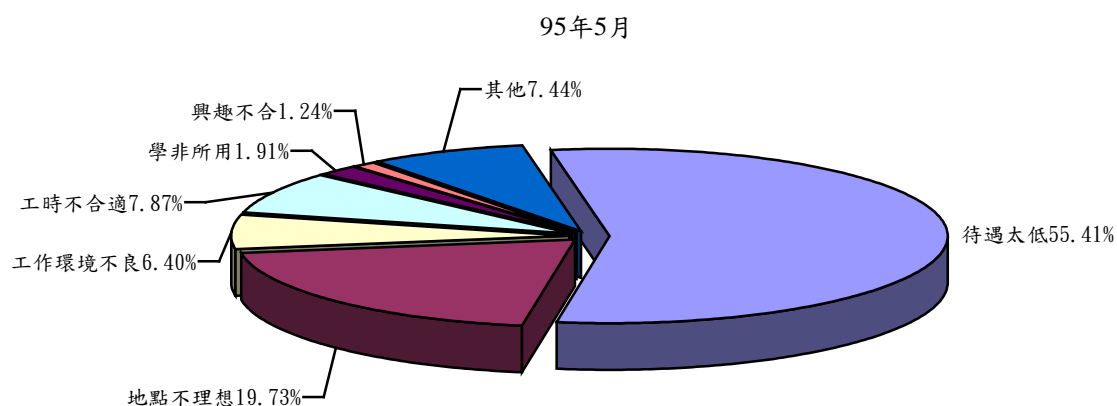
年別	總平均	單位：%								
		未滿 15歲	15~19 歲	20~24 歲	25~29 歲	30~44 歲	45~54 歲	55~59 歲	60~64 歲	65歲 以上
91	28.41	11.80	45.69	32.94	31.27	20.12	28.38	35.90	47.01	44.08
92	28.05	12.82	43.75	33.70	33.31	20.54	25.76	31.45	39.78	42.74
93	41.70	23.20	43.46	50.06	49.47	37.58	34.86	37.36	41.05	42.27
94	45.41	34.15	47.62	51.47	52.91	45.95	33.64	27.40	25.71	25.24
95	42.65	27.26	43.48	44.27	47.27	43.92	35.39	29.59	27.92	25.13

附註：93年5月起，網際網路就業服務系統啟用。

(四) 尋職困難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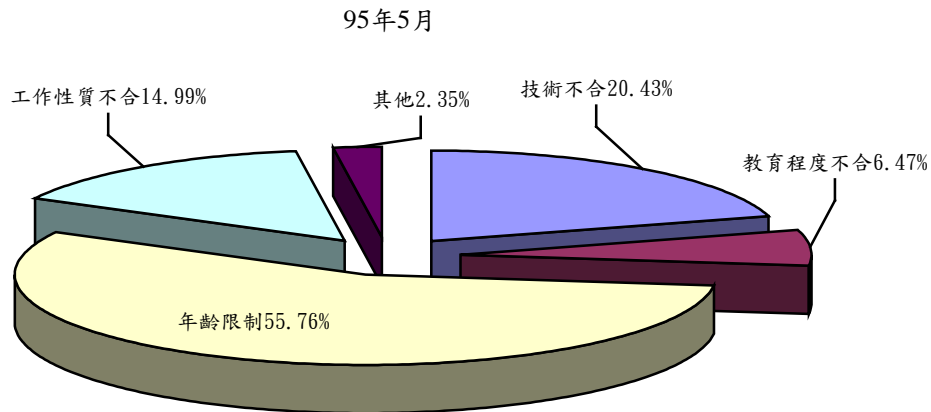
95年5月中高齡失業者計76千人，在尋職過程中曾遇有工作機會但未去就業者約33千人或占42.81%，細究其未去就業之原因，主要係「待遇太低」所致，占未去就業者之55.41%；其餘未曾遇有工作機會之44千人中，尋職時所遭遇之困難以「年齡限制」占55.76%居多、「技術不合」占20.43%居次，顯然年齡是中高齡失業者尋職的最大障礙。

圖 8、曾遇有工作機會之失業者未就業原因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 95 年 5 月「人力運用調查」。

圖 9、未曾遇有工作機會之失業者所遭遇困難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 95 年 5 月「人力運用調查」。

(五) 希望待遇

中高齡失業者平均希望待遇為 29,166 元，較全體失業者之 29,564 元略低。就年齡別觀察，年齡愈大則平均希望待遇愈低，60~64 歲可能受限於年紀與體力之故，希望待遇僅 24,328 元，其餘年齡組則在 26,000~31,000 元；就性別觀察，男性之 30,971 元高於女性之 25,560 元，比值約為 1.2，較上(94)年之 1.4 明顯降低，兩性間之差距正在遞減中；就教育程度別觀察，學歷愈高則要求之待遇亦愈高，大專及以上程度者平均約 37,201 元，甚至有 27.53% 希望待遇超過 5 萬元；就希望找尋之職業別觀察，愈具有專業技術的職業，希望待遇愈高，技術工平均 32,413 元、技術員平均 36,604 元、民代及主管人員平均 50,062 元、專業人員平均 56,627 元，餘均在 3 萬元以下。

比較中高齡各職業別有酬就業者主要工作收入與失業者希望待遇可發現，職位愈高則二者間落差愈大，民代及主管人員之差距甚至超過 2 萬元；一方面顯示中高齡高階人員一旦失業，不但面臨再次尋找工作的困難，更必須承受薪資大幅縮減的窘境，心理層面的調適尤為重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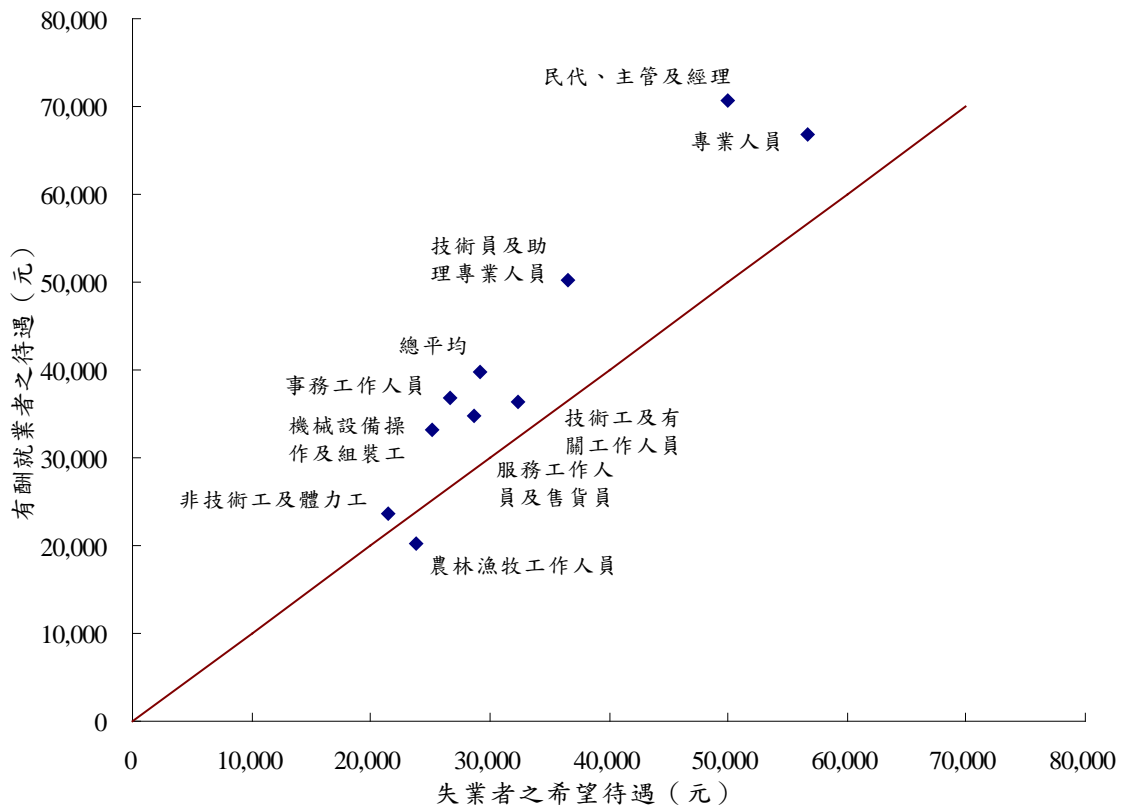
表 14、中高齡失業者希望待遇

95 年 5 月

項目別	失業者平均希望待遇 (元)
總平均	29,166
年齡	
45 ~ 49 歲	30,853
50 ~ 54 歲	29,367
55 ~ 59 歲	26,069
60 ~ 64 歲	24,328
性別	
男	30,971
女	25,560
希望找尋職業	
民意代表、企業主管及經理	50,062
專業人員	56,627
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	36,604
事務工作人員	26,605
服務工作人員及售貨員	28,696
農林漁牧工作人員	23,774
技術工及有關工作人員	32,413
機械設備操作及組裝工	25,097
非技術工及體力工	21,453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人力運用調查」。

圖 10、中高齡有酬就業者主要工作收入與失業者希望待遇



(六) 希望職業

有過半(50.98%)的中高齡失業者希望找尋有關生產操作性質之工作，尤其年齡大、教育程度低者所占比率愈高，以55~59歲組之67.24%及國中以下程度之76.13%最為明顯。未來由於知識的運用將更降低對體力勞動的需求，基層人力的失業情況將更惡化，中高齡失業者更不容易找到工作。有26.3%之大專以上失業者希望從事專業或技術性工作，若能善用這些人力，不僅可以促使事業單位運用中高齡勞動力過去所累積的技術與經驗，也可解決部分中高齡失業問題。

表 15、中高齡失業者希望找尋職業之結構

項目別	95年5月							
	總計	民代及 主管人員	專業 人員	技術 人員	事務工 作人員	服務工 作人員	農事工 作人員	生產操 作人員
總計	100.00	3.15	1.58	14.22	13.08	15.79	1.19	50.98
年齡								
45~49歲	100.00	3.96	1.70	19.13	8.45	12.90	1.01	52.85
50~54歲	100.00	1.74	2.59	13.07	26.51	19.42	-	36.67
55~59歲	100.00	4.52	-	7.05	3.34	13.82	4.02	67.24
60~64歲	100.00	-	-	4.19	4.99	25.67	-	65.15
教育程度								
國中以下	100.00	2.04	-	3.29	1.58	15.71	1.24	76.13
高中職	100.00	0.54	-	28.40	25.20	12.10	-	33.76
大專以上	100.00	12.57	10.13	16.17	21.53	24.44	3.76	11.40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人力運用調查」。

(七) 維持生活費用來源

95年5月中高齡失業者生活費用主要來源為「靠原有儲蓄」(占75.35%)，其次為「由家庭支持」(占21.89%)，靠借債或其他者僅占0.04%；近來退休年齡逐年遞減，醫療技術進步導致平均壽命逐年遞增，愈來愈長的養老期間如何準備足夠的經濟資源已成為公、私部門共同關注的焦點，因此加強儲蓄節約、未雨綢繆的觀念，並開發適合中高齡勞動力從事的工作極為重要。

表 16、中高齡失業者維持生活費用來源

95 年 5 月

單位：%

年 齡 別	總 計	靠原有儲蓄	由家庭 支持	靠資遣費 、退休金	靠失業給付或 其他政府失業 補助津貼	靠借債 或其他
總 計	100.00	75.35	21.89	2.69	0.04	0.04
45 ~ 49 歲	100.00	73.16	24.96	1.88	-	-
50 ~ 54 歲	100.00	78.03	19.11	2.74	0.11	-
55 ~ 59 歲	100.00	75.26	21.38	3.15	-	0.21
60 ~ 64 歲	100.00	78.10	14.11	7.79	-	-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人力運用調查」。